

周年礼包 6大福利从天而降

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集中发布相关优惠政策,从财税金融、人才科技、产业投资等方面为项目提供支持

◎文/蒋志斌

6月15日,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专题招商推介暨中国空港经济区发展蓝皮书(2018)发布会在长沙航空城市民体验中心隆重举行。会上,6大彰显临空特色的优惠政策集中公布,从财税金融、土地供给、人才科技、产业投资、服务保障等方面为项目提供支持。这些优惠政策将更好地吸引国内外企业入驻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促进全省开放型经济发展,带动产业转型升级。



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通关卡口及通关大楼,资料图片

A 《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措施》《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和措施实施细则》

政策旨在充分发挥黄花综合保税区海关特殊监管区的功能,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促进黄花综保区快速发展。政策从产业扶持、入驻优惠、金融服务、财政支持、配套服务等方面切入,多方面支持入驻企业发展。该政策共15条,由长沙市人民政府发布,区别于普惠制政策,重点对电子信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精密仪器、新材料、航空培训、航空维修等航空偏好型产业项目进行鼓励扶持。优惠条款主要体现在租金补贴、土地价格和财政支持方面;对世界500强、国内500强及重大项目,实行“一事一议”;社会中介平台以招商商引进项目的,可根据相关规定一次性奖励引进主体;为符合要求的企业提供配套办公用房、员工住宿保障等,提供保姆式服务。

(一)支持重点产业发展项目

支持鼓励电子信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精密仪器、新材料、航空培训、航空维修、飞行器租赁、航空器材销售、保税航油等行业龙头企业在黄花综保区投资,对上述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在1亿元人民币及以上、年进出口实绩1亿美元及以上的项目,按其人员培训、产品研发、技术改造等方面实际投入的20%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

(二)支持外贸发展项目

对符合黄花综保区产业导向的加工贸易企业,按其年度进出口实绩,给予3分人民币/美元的物流运费奖励;对符合黄花综保区产业导向的一般贸易企业,按其年度进出口实绩,给予1.5分人民币/美元的物流运费奖励。

(三)支持跨境电商服务项目

对年度进出口实绩达500万美元

及以上的跨境电商企业,按其外贸进出口实绩给予1.5分人民币/美元的补贴;支持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第三方支付平台入驻,按其实际设备投资额的30%给予一次性补贴,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人民币;对年配送量在100万单及以上的物流快递企业,给予0.15元人民币/单的补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人民币。

(四)鼓励和支持引进现代服务业及相关新业态项目

支持期货保税交割、大宗商品现货市场保税交易、文化贸易和现代物流、现代金融、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信用担保、服务外包、研发设计等现代服务业及相关新业态项目入驻,按照《长沙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措施>的通知》(长县政发[2016]10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五)鼓励进出口商品交易展示销售项目

对入驻保税商品交易展示中心商铺,与国外供应商签订合同、自投产产后年进出口实绩在500万美元及以上,签订入驻协议并缴纳押金的,自租赁之日起前三年租金全免。

(六)加强用地和厂房保障

1.对于总投资在5000万美元及以上、亩均投资强度超过50万美元符合黄花综保区产业导向可持续发展的入驻项目,按程序报批后,可申请购地自建。政府通过招拍挂方式出让供地,并以不低于国家允许的最低价格作为土地挂牌出让起始价。同时,综合评估企业经济发展贡献和效益,根据项目是否按合同约定开工建设、是否按规划达到容积率标准,分别给予建筑面积300元人民币/平方米、400元人民币/平方

米、500元人民币/平方米的财政建设补贴,并根据以下建设进展情况予以兑现:正负零验收后兑现30%,主体验收合格后兑现30%,竣工投产时兑现40%。

2.总投资在5000万美元以下的入驻项目,原则上租赁仓库或标准厂房。对于年度进出口额超过1000万美元,租赁面积1000平方米以上,且租赁期限三年以上的入驻项目,自租赁之日起,第一年给予租金100%的补贴,第二、三年分别给予租金80%、50%的补贴。其它入驻项目,自租赁之日起,第一年给予租金60%的补贴,第二、三年分别给予租金40%、30%的补贴。

(七)财政支持项目

1.入驻黄花综保区的企业,自其经营起当年经济发展贡献达到5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按项目县级经济发展贡献10%的标准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

2.对申请银行中长期贷款建设的项目,给予固定资产投资(指厂房建设和设备购置投资)贷款利息总额(基准利率)20%的财政补贴,单个企业连续3年累计最高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

3.对申请无抵押担保贷款的项目,给予担保费50%的财政补贴,单个企业连续3年累计最高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

4.对入驻黄花综保区的小微企业和一般企业,其年度出口信用保险的保费分别按10%、20%给予财政补贴,单个企业年度最高分别不超过10万元、50万元人民币。

(八)提供配套服务项目

1.对用工人数超过5000人以上

按照长沙县公租房的标准收取租金,并提供优质的物业服务;对用工人数5000人以下的入驻项目,就近提供公租房。

2.对符合条件的引进人才,按照市县相关规定执行。

3.入驻黄花综保区企业员工子女教育、医疗和社会保险享受县内常住人口待遇,由黄花综保区管委会协调当地政府解决。

4.对年度完成自营外贸进出口实绩1亿美元及以上的加工贸易企业、年度完成自营外贸进出口实绩2亿美元及以上的其他企业,需要办公用房的,由企业提出申请,黄花综保区管委会根据企业规模和业绩情况,前三年免费提供100-200平方米的办公用房。

(九)引进战略投资者项目

设立全国性或区域性(省级以上)交易结算中心、研发中心、分拨中心、维修服务中心、贸易销售中心等跨国企业;入驻黄花综保区内的世界500强、国内500强企业直接投资的项目;投资额在1亿美元以上的项目;年度自营外贸进出口实绩达1亿美元以上的企业;符合黄花综保区产业导向的重点加工贸易项目等,按招商引资产“一事一议”项目享受相关优惠。

(十)社会中介平台以招商项目

对市场化中介机构、社会组织及社会引资人引进项目(不含省内),根据引进项目的类型和形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给予外贸项目不超过5%、内资项目不超过3%的财政奖励,单个项目一次性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申报程序参照长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县招商引资中介人奖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长县政办发[2017]5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国内首个临空经济发展蓝皮书发布

星沙时报讯(记者刘丹青)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获批一周年之际,由复旦大学国际空港城市研究中心编制的《中国空港经济区(空港城市)发展蓝皮书(2018)》,于6月15日在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正式发布,这是国内首次发布临空经济发展蓝皮书。

记者了解到,为了进一步对中国空港经济区的发展环境、建设情况、存在问题、产业演进进行宏观分析研究,复旦大学国际空港城市研究中心编制了《2018中国空港经济区(空港城市)发展蓝皮书》,总结展望全国空港经济区发展的总体情况和趋势,并就空港经济区发展中的热点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

蓝皮书对中国空港经济区的发展环境、建设情况、存在问题、产业演进等方面进行了分析研究,并发布2017年中国空港经济区(空港城市)发展十大事件和十大项目。其中,“长沙获批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入选“十大事件”,长沙市“湖南首个临空型综合保税区封关运行”项目

入选“十大项目”。

“多地加快建设第二机场和新机场,充分表明空港经济在未来发展中将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复旦大学国际空港城市研究中心主任王学东教授在发布蓝皮书时介绍,智慧物流、生物医药、总部会展、信息服务等,是下一步临空产业布局的重点方向。

王学东表示,作为中国空港经济发展的后起之秀,长沙县在申报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立体综合交通枢纽、产业招商等方面走在了全国前列,并始终高度重视理论指导实践,复旦大学国际空港城市研究中心与长沙空港形成了理论与实践互相验证、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对内陆地区而言,空港的作用不言而喻,甚至是许多内陆城市唯一的国际开放通道,应给予更大力度的扶持,实现以空港带动开放。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为湖南这一典型的内陆省份打造了空中‘出海口’,也成为内陆地区通过空港引领对外开放的典型案列。”王学东说。

B 《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关于扶持跨境电商发展的专项政策》

根据《关于促进跨境电商加快发展有关支持政策的意见》等省市文件精神制定,黄花综保区作为全省三个跨境电商聚集区之一,是我省首个出台并

对外公布专项扶持政策的聚集区,抢抓跨境电商“窗口期”。

该政策共5条,由综保区管委会发布。

重点条款如下:从成本补贴和业绩奖励方面,支持跨境电商集聚发展;支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发展。通过该政策的引领作

用,努力将黄花综保区打造成为中部跨境电商产业集聚中心。

C 《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供应链金融服务方案》

该方案在已有的贷款贴息、担保费补贴、保险费补贴、融资租赁奖励等政策的基础上,由综保区投资公司设立

“长沙临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全面代理进出口贸易,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临空供应链公司将联合国有大型商

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和政策性银行,争取超50亿元的银行贸易融资授信,打通资金与市场的瓶颈,为黄花综保区内

企业和区外关联企业提供全方位的供应链金融服务。

D 《长沙县关于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措施》

该政策立足于加快实现长沙县现代服务业“高层次、高集聚、高融合”发展目标,重点针对现代服务业和临空经济示范区相关引进项目,是涵盖十大产业的普惠制政策,更是湖南省

首个将临空产业纳入服务业政策体系的专项政策。

政策共21条,由长沙县人民政府发布。

重点条款如下:县政府共设立5000

万元现代服务业专项引导资金。大力发展航空服务产业、现代物流产业;鼓励物流标准仓储设施建设,提升物流企业规模化、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支持企业总部、地区总部、省级以上分支机构

入驻,并给予一次性资金补助、办公用房补助和经营贡献奖励。通过全方位、多层次的奖补措施,加速建设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

E 《长沙县临空经济示范区高层次人才集聚计划实施办法》

该办法是《长沙市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的若干措施》(长沙人才新政22条)的配套政策,旨在集聚临空高端人才,强化发展人才支撑。

政策共16条,由空港城管委会

发布。

以“人才新政22条”为基础,着力引进临空偏好型产业和与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人才。

重点条款如下:实施高精尖人才领

跑工程、紧缺人才集聚工程和高技能人才培育工程;推进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建立人才引进培育制度;从住房保障、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保障和社会保险等方面优化

人才保障服务。该政策在长沙人才新政22条奖励举措的基础上,对符合本政策要求的人才,将其应享受的奖励和补助上浮了20%,真心实意为区域发展招才引智。

结合自身特色发展 加强空铁运输联动

星沙时报讯(记者盛磊 刘丹青)6月15日,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专家研讨会举行,参会领导及与会专家就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作交流讨论。会上,王学东、刘波、吴金明、黄由衡等专家各抒己见,为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湖南实施开放崛起战略,欲把长沙打造成中国版亚特兰大。对此,我建议可以学习借鉴国际空港、临空经济示范区的发展建设经验,找到符合自身特色的发展模式。

此外,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建设需要理清三个关系,即在长沙建设一线城市、湘江新区、长株潭一体化过程中能起到什么作用,建议省委、省政府出台相关政策,引导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更好发展。

——国家发改委国家信息中心中国区发展研究院秘书长 刘波
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

要在区域发展中发挥枢纽性作用,就要成为时空经济的聚集地、开放经济的领头雁、创新发展的引领区、软价值驱动的示范区。这样才能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提升区域对外开放的水平,在全国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中走在前列,将空港经济打造成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引擎和重要增长极。

——湖南省政协经济科技委员会主任 吴金明
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要加强高铁与航空运输之间的合作。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在招商引资时应注意把航空与铁路运输关联起来,尽可能引进一些有联运业务特长或血缘关系的企业;同时,不要画地为牢,要注重与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范围外的临空偏好型企业形成关联;此外,临空经济不强调实体性,建议今后发展的重点为做好总部经济和积极引进科技、教育产业。
——中南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教授 黄由衡